安林函〔2025〕22号

答复类型：A类

安溪县林业局关于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

第0102号建议的答复

卢亚萍代表：

《关于虎邱镇旅游产业发展问题的建议》（第0102号）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2023年以来我局共受理审核审批各类经营性项目44个（包括旅游开发），涉及使用林地定额47.3公顷，有力保障项目用林需要，促进全县社会经济发展。我局对安溪旅游产业发展也非常重视，全力供应用林要素，对符合用林政策和相关旅游规划的生态旅游开发项目，可以审核审批用林实现“点状供地”，满足旅游配套需要。2025年上级安排我县林地定额138.1公顷，目前剩余83公顷，预计可以满足各类建设项目用林需求。若出现林地定额不足情况，我局将积极沟通争取使用省市统筹林地定额支持，帮助推动虎邱镇旅游产业发展。

感谢您对林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领导署名：林锦铭

联 系 人：刘长士

联系电话：0595-23232366

安溪县林业局

2025年5月1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县人大代表工委，县政府督查室。 |